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案函〔2018〕40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东省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第1322号代表建议会办意见的函

省科技厅：

经研究，我厅对省人大十三届一次会议第1322号代表建议会办意见如下：

一、近年来，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促进粤东西北地区振兴发展决定精神，我厅进一步加快推进粤东西北地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加快粤东西北地区高速公路、航道等交通大通道建设，不断完善粤东西北地区内通外联的路网结构，特别是加大了对粤东西北产业园区交通建设的支持。2015年，省提高了对普通公路项目的补助标准，明确了对通往省级以上产业园区等重要经济节点的重点经济网络公路按国、省道标准予以补助；2017年，省印发的《广东省普通省道网规划（2017-2030）》已将“通达国家级开发区、省级开发区、产业转移工业园”作为一项重要的规划目标，强化了干线公路网对产业园区的覆盖作用；2017年至2020

年，省将对通行能力和路况水平不达标的国省干线公路开展集中整治工 作，并进一步提高省对粤东西北欠发达地区普通国省道项目 建设补助标准，大大减轻了地方建设出资压力，国省干线公路 对省级产业园区等重要经济节点的覆盖作用将进一步增强。

二、我厅将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城市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的 实施意见》和《广东省城市公共交通发展规划(2016-2020)》 的要求，积极指导河源市交通运输部门修编当地公共交通规划， 完善园区的公共交通站点和线网配套服务系统，满足基层劳动者 出行需求。

三、省将一如既往不断加大对粤东西北经济欠发达地区交通 建设支持力度，并积极争取中央车购税等资金支持，切实提高交 通服务水平，为我省欠发达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交通运 输保障。

以上会办意见可全文公开。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省人民政府办公厅。